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ONGCHEER**

**Shanghai Longcheer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11)

##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以下資料中文全文，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上海龍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杜軍紅先生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杜軍紅先生、葛振綱先生、關亞東先生及覃艷玲女士；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沈建新博士、楊川先生及牛双霞博士。

##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57.72元/股（含），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37）。

### 二、收到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期，公司取得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承诺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 2、贷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
- 3、贷款用途：专项用于回购公司股票

本次股票回购具体贷款相关事项以双方正式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为准。

### 三、其他说明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A股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

宜以双方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回购金额以本次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30日